

证券代码：002218

证券简称：拓日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3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5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五奎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详见2024年10月26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一年内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,公司计划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内,资金可以循环使用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45)。

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9 票赞成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4-046)详见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.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;
- 3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6 日